

# 灵武市农业农村局 2020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

2020 年，灵武市农业农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灵武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灵武市 2020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的通知》要求，依法依规围绕三农工作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充分保障群众对农业农村工作开展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如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灵武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联系（地址：灵武市灵州大道，电话：4039101，电子邮箱：nxlwsnmj@163.com）。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局紧紧围绕“三农”工作和群众关切关注问题，严格按照“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要求，加强重点领域的信息公开，做到应公开尽公开。2020 年，农业农村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453 条，其中在灵武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开发布机构职能、财政资金、重点工作、部门动态等信息 165 条（信息公开年报 1 条，信息公开指南 1 条，机构职能 1 条，领导分工 1 条，公示公告 37 条，部门文件 8 条，规划计划 2 条，重点工作 8 条，财政预决算及三公经费 27 条，涉农资金补贴 50 条，惠农信息 18 条，建议提案办理 7 条，农业综合管理 4 条）。在灵武市、银川市、自治区网站推送部门动态信息 38 条，官方微博公开信息 1250 条。

## （二）依申请公开。

2020年未有单位或个人向我局申请公开政府信息。

## （三）政府信息管理。

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过程中，遵循合法、公正、公平、准确、及时、便民的原则，结合工作实际，突出重点，创新形式，严格把握、及时更新公开内容，规范公开形式，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

## （四）平台建设。

安排专人负责日常网络及硬件运维，确保政务公开信息及时更新，充分利用政务公开栏、电子滚动屏等，做到政务公开信息便民利民、阳光透明。

## （五）监督保障。

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政府公开工作的安排部署制定《灵武市农业农村局2020年政务公开实施方案》，严格落实政府信息公开“三级”审查制度，充分发挥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工作领导小组职能，全面做好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的审核把关，明确专人负责政务公开，有效保障信息公开工作质量。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5	+9	122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0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4	0	6
行政强制	0	0	1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政府集中采购	4	295.95 万元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		0	0	0	0	0	0	

	事务信息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0年，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新的进展，但也还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推动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的力

度不够。二是公开形式的便民性不足、覆盖面不广。三是政务信息内容的规范性有待加强。结合以上不足，我局将采取以下措施完善政务公开工作：

**一是加强领导，深化认识。**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一项长期化、日常化和制度化的工作，严格按照自治区、银川市及灵武市政务公开工作要求，统一思想，深化认识，确保组织到位、措施到位、责任到位。

**二是强化宣传，营造氛围。**在保证政务公开为主的前提下，通过开展“政府开放日”、发放传单等活动，提高公众对政务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扩大信息覆盖面。

**三是规范程序，严格发布。**严格规范信息的编制、审查、发布等各环节程序，明确信息发布的职责分工，加强保密审查及监督管理，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 六、其他要报告的事项

**一是推进建议提案公开，促进落地见效。**今年我局共承办银川市政协十三届四次会议提案 3 件、灵武市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政协提案 4 件，我局将办理（复）工作与重点工作同安排、同推进、同落实，并及时在灵武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开，代表委员满意率 100%。

**二是着力财政经费公开，促进公正规范。**在灵武市人民政府网站公开 2019 年度部门决算、2020 年部门决算信息，加大农业财政项目实施情况信息公开力度，根据农业农村局

项目管理办法，及时发布 2020 年农业财政项目实施情况。